**屈原管理区2022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022年，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紧紧围绕中央、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大力提升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拓展绩效评价范围。

**一、2022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绩效管理工作有序进行**

2022年，为切实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我区及时调整了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担任组长，财政局局长担任副组长，成员由发改局、财政局、审计局、人社局等分管副局长组成。坚持政府推动，财政行动，部门联动，形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管理格局。

**（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规范绩效管理流程**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党委、区管委的决策部署，树牢绩效理念，强化绩效导向，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完善《岳阳市屈原管理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出台《屈原管理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实施办法》，深化财审联动，促进协同联动，确保工作责任落实到位，工作任务按期完成。

**（三）积极开展绩效考核，助推绩效各项工作的落实**

1. **实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预算单位必须对上一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撰写自评报告。目前已完成全区48家预算单位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在相关网站公开。
2. **开展2023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前移预算管理重心，将绩效目标管理前移至资金申请关卡，部门单位用款申请前需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作为用款批复的前置条件，进一步量化预算绩效目标，强化预算编制监督。 2023年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已随部门预算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3. **细化事前评估审核机制。**所有预算单位新增10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报送事前绩效评估表（含绩效目标），新增重大财政支出政策和项目200万元以上的需报送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事前评估申请表和事前评估报告作为政策出台、项目审批、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和重要参考依据。
4. **实施重点项目绩效评价。**2022年组织区重点民生项目、乡村振兴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为今后安排财政资金提供重要依据。对管理不善、绩效不佳、评分不高且相关政策已发生明显变化的项目建议调整和整合；对历年预算执行较慢、结余较多的资金一律收回，对新增项目没按要求开展事前评估的，以及单位绩效目标考核不达标的单位，实行财政追加一票否决。

**二、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

**（一）全面提升绩效管理理念**

1.创导“**大绩效”**理念。召开全区“绩效管理提升年”专题工作会议，全面部署绩效管理工作，层层传导责任。重视培养绩效文化，营造绩效管理氛围。

2.加强绩效文化宣传。开展绩效管理系列宣传活动，让绩效理念深入人心。坚持“开门宣传”，打造财政宣传主阵地。

3.开展系列主题培训。将绩效理念纳入干部教育内容，推进绩效理念进课堂。制定2023年财会人员业务培训计划，切实提高全区财会人员业务水平。

**（二）全面提升资金分配和使用效益**

细化事前评估审核机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实施绩效跟踪监控，开展预算单位绩效自评，建立五挂钩机制强化结果应用。做到事前绩效评估与财政预算挂钩，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及经费审批挂钩，绩效运行监控与预算执行挂钩，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追加和政策调整挂钩，绩效评价结果与区综合绩效考评挂钩。向管理要效益，以绩效论英雄，将绩效要求贯穿财政工作的全过程各领域，落实落细绩效管理要求，更加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切实运用好绩效管理结果。

屈原管理区财政局

2023年1月13日